

##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2630、证券简称华西能源，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2年6月1日、6月2日、6月6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关注、核实情况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6、经查询，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重要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香港长青新能源有限公司与老挝彭莎东部电力有限公司(PHONGSUB EASTERN POWER CO., LTD.)分别签订了《老挝南潘清洁能源项目离岸供货合同》、《老挝南潘清洁能源项目到岸服务合同》，合同总金额共计 4.092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27.58 亿元)，公司已在公告中对合同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目前，合同预付款尚未到位，项目需待预付款收到、需方发出“开工令”之后才能启动执行。项目启动时间、最终执行及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3、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系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章节条款的规定，对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其中关于“应对措施”有关陈述，是公司根据内外环境因素拟订的年度经营计划和发展方向，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

4、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六日